

## 「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協議」

提報單位：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聯絡人：賴俊杰組長、電話：02-23431787、Email:jj.Lai@bsmi.gov.tw

### 執行成效及具體效益

#### 一、內容

- (一)「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協議」於 98 年 12 月 22 日簽署，99 年 3 月 21 日生效，透過該協議之運作，致力於新興科技項目的標準合作、提升量測能量、排除貿易障礙及調和認證差異，協助我產業布局中國大陸，取得競爭優勢，深耕中國大陸內需市場，進而切入國際產業鏈關鍵位置，帶動產業升級，拓展國際市場。
- (二) 建立兩岸消費品安全訊息通報聯繫及協處機制，加強對不合格消費品處理的溝通與協調，將我方蒐集之中國大陸產製不合格消費品資訊交由陸方進行源頭管理。

#### 二、績效

- (一) 在產業服務部分，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已建置「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暨消費品安全資訊網」([www.cs-smiac.cnfi.org.tw](http://www.cs-smiac.cnfi.org.tw))及「大陸 CCC 強制性產品驗證查詢系統」([www.china3c-search.tw](http://www.china3c-search.tw))，業者可填寫「廠商諮詢表」，由該局透過本協議建立之溝通平臺，協助解決產品輸銷中國大陸之標準及檢驗問題(計 264 件)。此外，為持續提供廠商最新法規變動資訊，已舉辦研討會 82 場及完成國產「資通訊商品」、「數位電視機」、「玩具」、「紡織品」、「工具機械」、「家用電器」、「輪胎」、「磁磚」、「電線電纜」、「小功率電動機」、「照明電器」、「溶劑型木器塗料」、「低壓電器」及「機動車輛之安全附件」等 14 類產品輸銷中國大陸商品檢驗指南手冊；以及「中國大陸 LED 道路／隧道照明產品節能認證」指南與「臺灣道路照明燈具節能標章申請指南」。
- (二) 在消費品安全合作部分，我方已通報中國大陸 1,305 件不合格消費品案件，陸方已完成調查及處理回復計 1,128 件，並對中國大陸製造商採取禁止出口或加強監管等措施，有效達成源頭管

理之目標。通報案件以「玩具」(43.98%)及「耐燃建材及木製板材」(18.31%)最多，陸方已強制要求依我玩具標準 CNS 4797「玩具安全(一般要求)」檢驗後方能出口我方，不合格情形已有顯著改善，自 99 年辦理通報以來，進口玩具不合格率自 99 年的 2.74% 下降至 105 年的 0.68%，另進口耐燃建材及木材不合格率自 99 年的 3.16% 下降至 105 年的 0.55%，有效保護消費者安全。